

证券代码：837796

证券简称：黑马高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3年1月1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

####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

本次变更前，公司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票据及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	12%	12%	12%
1-2年	20%	20%	20%	20%
2-3年	29%	29%	29%	29%
3-4年	38%	38%	38%	38%
4-5年	53%	53%	53%	53%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客户信用状况及应收款项变化的实际情况，为真实反映公司经营质量，本着谨慎、客观的原则，自2023年

1月1日起，公司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票据及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比例进行变更，变更后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5%	5%
1-2年	10%	10%	10%	10%
2-3年	30%	30%	30%	30%
3-4年	100%	100%	100%	100%
4-5年	100%	100%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公司充分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采用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票据及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龄预期信用损失率，公司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票据及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了复核，对采用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票据及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

况，本着客观性原则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变更依据充分。

#### 五、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